证券代码: 835907

证券简称: ST 海德曼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对外向关联方提供担保暨资产抵押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担保基本情况

2022年10月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,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现虎以个人 名义向中国农业银行睢宁支行贷款 570 万元, 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 及朱冬梅、付永、王君作为担保方为其提供保证担保,同时江苏海德曼新 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间门面房作为抵押物提供抵押担保。

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(二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会议审议了《关 于补充审议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现虎银行贷款 570 万元提供担保 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》议案。但因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, 所以本次担保事 项直接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

姓名: 黄现虎

住所: 江苏省睢宁县沙集镇和平村前宅组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:是

是否提供反担保: 否

关联关系: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信用情况: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22年10月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,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现虎以个人名义向中国农业银行睢宁支行贷款570万元,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朱冬梅、付永、王君作为担保方为其提供保证担保,同时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4间门面房作为抵押物提供抵押担保。

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(一)担保原因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现虎贷款全部是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,有利于保障公司日常经营,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(二)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公司具有较好的银行信誉和偿债能力,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也是鉴于所贷款项全部用于采购原材料,保障公司经营,风险相对可控。

(三)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活动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,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对外担保受到不利影响,不存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	827. 87	8. 70%
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	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0	0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	0	0%
担保余额		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	0	0%
担保余额		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0	0%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0	0%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0	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借款人黄现虎和担保人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朱冬梅、付水、王君签署的中国农业银行睢宁县支行借款合同(合同编号:32020120220169317)、(合同编号: 32020120220170129)

江苏海德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